

水晶著

張愛玲的

小說藝術



版權所有・翻印必究

張愛玲的小說藝術

大地文學 5

作者：水晶

創辦人：姚宜瑛

發行人：吳錫清

主編：陳玟玟

封面設計：曾堯生

法律顧問：余淑杏律師

出版者：大地出版社

台北市內湖區環山路三段二十六號一樓

劃撥帳號：〇〇一九二五二一九

戶名：大地出版社

電話：(〇二)二六二七七四九

傳真：(〇二)二六二七〇八九五

印刷者：久裕印刷股份有限公司

三版一刷：二〇〇〇年七月

定價：一九〇元

大地文學 5

張愛玲的小說藝術

水晶
著

「絳唇珠袖兩寂寞，
晚有弟子傳芬芳。」

杜甫：「觀公孫大娘舞劍」

目錄

3 目錄

「張愛玲的小說藝術」序 夏志清	五
尋張愛玲不遇	一五
蟬——夜訪張愛玲	二三
夜訪張愛玲補遺	四五
張愛玲的處女作	五一
試論張愛玲「傾城之戀」中的神話結構	五九
在星群裡也放光——我吟「桂花蒸阿小悲秋」	七一
「爐香」——裊裊「仕女圖」	八三
關於「沉香屑——第一爐香」	一二三
潛望鏡下一男性——我讀「紅玫瑰與白玫瑰」	一三三
象憂亦憂、象喜亦喜	一六九

詳論「半生緣」中「自然主義」的色彩

一九三

「張愛玲的小說藝術」跋

二一七

「張愛玲的小說藝術」序

夏志清

張愛玲四十年代在上海走紅的時候，可能有不少人在報章上捧她、評她。那些資料我當時沒有注意，現在更無法搜集，但想來沒有人曾以嚴肅的批評態度去分析她的小說，也沒有人把她同五四以來已享盛名的作家相提並論，去肯定她超前的成就。本書所錄周瘦鵬介紹張愛玲的一段文字，可說是善意批評的代表；而帶些惡意的批評，可能會在文中涉及她的私生活，因為在當年上海，一般人對比較突出的女演員、女作家都還抱著不正常另眼相看的態度。當時在上海，最有地位，最懂得些文藝理論的批評家要算是李健吾，但他的注意力集中於曹禺、巴金以及其他「正統」左派作家，像張愛玲這樣在禮拜六派雜誌上寫文章的，當然是不屑一顧的。

一九五二年張愛玲逃出大陸後，在香港美國新聞處做事。宋淇太太鄭文美女士是她的同事，他們夫婦酷愛文藝，一下子就同張愛玲締了深交，對她

的作品也非常激賞。宋淇知道我那時在寫本中國近代小說史，就把香港盜印的「傳奇」、「流言」寄給我。我當時已讀了不少五四以來的小說家，雖然有幾位頗有成就，但拙劣的居多，讀後心中很煩。因之，我初讀「傳奇」、「流言」時，全身爲之震驚，想不到中國文壇會出這樣一個奇才，以「質」而言，實在可同西洋現代極少數第一流作家相比而無愧色。隔兩年讀了「秧歌」、「赤地之戀」（後書前三分之一，描寫「土改」，非常深刻），更使我深信張愛玲是當代最重要的作家，也是五四以來最優秀的作家。別的作家產量多，寫了不少有份量的作品，也自有其貢獻，但他們在文字上，在意象的運用上，在人生觀察透徹和深刻方面，實在都不能同張愛玲相比。

先兄濟安一九五六年創辦「文學雜誌」，向我拉稿。隔年我把書稿中已成的「張愛玲」那一章寄給他，他親自把它譯成中文，分兩次發表，題名「張愛玲的短篇小說」和「評『秧歌』」。這兩篇文章，絕對肯定了張愛玲的成就，當時可能很受注意。後來我認識了好幾位旅美小說家，他們都是讀了我的文章後才去找張愛玲的作品來讀的，而且他們自認在創作方面也受了她

的影響。一九六一年「近代中國小說史」出版後，書評大半很好，但也有人抗議，覺得我把張愛玲捧得太高，給她的篇幅太多（四十二頁），而論魯迅的專章僅有二十六頁，評得也較苛刻。這也不能怪他們：研究魯迅的書籍有數十種，而張愛玲在一般中國文學史上是不列名的。但事隔十年，即在國外，讀張愛玲的人數也在不斷增加中。張自譯的「金鎖記」，已被選入我主編的「二十世紀中國小說選」，今年剛出版，當遲早會引起讀者的注意。加州大學教授白區 Cyril Birch 編的「中國文學選讀」Anthology of Chinese Literature 下冊即將出版，該書選了「怨女」英文本頭二章來代表自由中國的文藝成就。該書上册一九六五年出版後，已被美國各大學普遍採用為教本，假如下冊一樣被採用，則以後美國大學生初讀中國文學，必從「詩經」一直讀到張愛玲。至少在美國，張愛玲即將名列李白、杜甫、吳承恩、曹雪芹之儕，成為一位必讀作家，使我感到當年評介她的工作沒有白做。

水晶到加拿大念書後，才開始同我通信，初次見面在一九六九年初夏。他是當代最用心寫小說的一位，產量雖然不多，著實寫了幾篇好小說。他同

時也是專研小說的人，中外古今的小說讀得很多，對美國小說的研究更花過些死功夫。最近一年來他閒居在家，有時我真羨慕他能有時間把「戰爭與和平」、喬治·艾略特“Middlemarch”等的千頁巨著一本本聚精會神的去研讀觀摩。水晶自稱張迷，可能在中學時代就把「傳奇」、「流言」讀了。多少年來寫小說，更把她的小說同「紅樓夢」一樣的讀得爛熟，以作自己創作的借鏡。在本書裡，他把自己累積的心得公開，不僅使我們對張愛玲有更精深的瞭解，也使我們將來讀任何值得玩味的小說時，把自己的欣賞程度提高，而體會到小說家寫作時用心的艱苦。

「張愛玲的小說藝術」集了三類文章：訪問記，書評與讀後感，論文。早兩三年寫書評和訪問記的時候，水晶還沒有意思寫本專書。後來文章積得多了，才接連寫了幾篇評析張愛玲中、短篇（「傾城之戀」「桂花蒸阿小悲秋」「沉香屑第一爐香」「紅玫瑰與白玫瑰」）的論文。（「泛論張愛玲短篇小說中的鏡子意象」，可能是全書中最精采的一篇，我尚未見到。）論文章結構的完整，批評、分析功夫的細到，當然是這幾篇論文最見勝。但「夜訪張愛玲」

是篇極重要的文獻（杜牧爲李賀詩稿寫序，李商隱爲他作傳，都是建立李賀聲譽了不起的功臣，但可惜二詩人生得太晚，無緣見到李賀，假如其中一人能寫一篇「夜訪李長吉」，該是我國文學史上何等重要的文獻！）早兩年寫的書評和讀後感對張愛玲後期作品的欣賞，很有幫助。水晶讀張愛玲讀得太熟了，隨便提出幾點討論，都牽涉到她小說藝術發展的過程。

論文中，我祇想談兩篇：「潛望鏡下一男性」，「爐香裊裊仕女圖」。寫這兩篇，除了把「紅、白玫瑰」「沉香屑」中一般人不易看到的好處細細道來，我想水晶是別有用意的。在「潛望鏡」裡他把張愛玲和五四以來的「新小說」連在一起討論，以證明她的小說藝術，遠勝前一代的作家。水晶二、三十年代的中國小說讀得很多，他把郁達夫「鞭屍」，實在因爲同時期對心理描寫，或者性心理描寫有興趣的小說家，沒有比他更突出的。但同張愛玲相較之下，郁達夫的小說實在寫得馬虎，同時他的自傳性的男主角是定了型的人物：一方面郁達夫讀了不少西洋、日本小說，心理學方面的參考書也看了不少，隨便寫些變態性心理的情景，即可吸引讀者的注意；另一方面郁達

夫舊文人習氣特重，覺得把自己寫得越窮、越潦倒，越顯得自己的高傲脫俗。張愛玲從不諱「俗」，在她的散文裡她直談自己的好惡，追憶自己幼年、少年時期的遭遇，從不裝腔作勢，給人一個極真的印象。她的小說卻是非個人 *impersonal* 的，自己從沒有露過面，但同時小說裡每一觀察，每一景象，祇有她能寫得出來，真正表達了她自己感官的反應，自己對人對物累積的世故和智慧。就憑這一點非個人而無處不流露自己真正「感性」的境界，就可以使我們信服何以郁達夫和大半五四時代的小說家如此「粗糙」、「幼稚」，而張愛玲卻如此「細緻」、「成熟」。

在「爐香裊裊仕女圖」裡，水晶把張愛玲和近代西洋小說巨匠亨利·詹姆斯相比，也同樣證明了她的「細緻」、「成熟」。在「流言」裡所提到英美近代作家不外乎蕭伯納、韋爾斯、赫胥黎諸人，而且想來張愛玲並未讀過韋爾斯早期寫實派的小說，吸引她的是他後期泛論科學、人生、未來世界的暢銷書。讀蕭、韋、赫的書很能滿足年輕人的求知慾，而到今日張愛玲看的英文書，也還是這一類的（有關希臘神話的小說，當今原始民族、落後民族生

活實況的調查)。她可能在契珂夫的小說劇本裡學到些東西(「流言」裡也提到他，沒有一個現代短篇小說家不是契珂夫的學生)，但我相信她真的沒有把西洋小說當學問研究過，像她下功夫精讀「金瓶」、「紅樓」一樣。水晶也明知張愛玲沒有讀過「仕女圖」，但他特別把這部長達八百五十頁的長篇同一篇五十頁的中篇(「沉香屑」)相比，實在要表示張愛玲和詹姆斯一樣，是位別具匠心、洞察人心世情的藝術家。他們既選定了相類似的題材，在故事的發展上，人物的刻劃上自然會有些不約而同的地方。

在我看來，張愛玲和詹姆斯當然是不太相像的作家。就文體而言，我更歡喜張愛玲，詹姆斯妮語道來，文句實在太長(尤其是晚年的小說)，紳士氣也太重。就意象而言，也是張愛玲的密度較濃，不知多少段描寫，鮮艷奪目而不減其淒涼或陰森的氣氛。但就整個成就而言，當然張愛玲還遠比不上詹姆斯。我想，這完全是氣魄和創作力持久性的問題：詹姆斯一生寫了多少長短篇小說，而且據一般批評家的看法，越寫越好(雖然我個人同意李佛斯F.R. Leavis的看法，中期的「仕女圖」才代表他創作的頂峰)，這種情形在文

學史上是罕見的。水晶說得對，張愛玲創作慾最旺盛的時期是一九四三「沉香屑」發表後的三四年，那時期差不多每篇小說都橫溢著她驚人的天才。逃出大陸後不久，她寫了「秧歌」和「赤地之戀」兩本小說，至少「秧歌」已公認是部「經典」之作。但她移居美國已十七年了，也僅寫了兩本：「怨女」是「金鎖記」故事的重寫，「半生緣」是四十年代晚期「十八春」的改編，她創作的靈感顯然逗留在她早期的上海時代。張愛玲在美國過著極孤獨的生活，簡直可說是同塵世隔絕了。在「流言」裡，年輕的張愛玲對人生的一切表示了強烈的好奇，強烈的愛好。現在，自甘淡泊，多少影響她創作的情緒和密度，何況，爲了生活，她還得放很多時間在翻譯、小說考證、中共研究這些工作上。根據水晶的訪問，張愛玲有好幾篇長篇、短篇要寫，有些開了頭，還沒有寫完。近代大小小說家（最顯著的例子是普盧斯德、喬哀思），生活到某一階段，往往就不再在生活裡吸收創作資料，閉門寫作，回憶過去。我希望張愛玲也能有同樣的毅力，一方面珍攝自己的身體，一方面把自己已定的計劃，一部一部的寫出來。

當然，即使張愛玲今後擱筆不寫，她在中國文學史上已有了極高的地位，雖然她自己對作品留傳的問題，「感到非常的不確定」。五四時代的作家不如她，民國以前的小說家，除了曹雪芹外，也還有幾人在藝術成就上可同張愛玲相比？（當然不少古典小說，藝術成就雖不太高，在文學史上自有其重要的地位。）可惜，中國批評事業不發達，否則張愛玲這樣光輝的成就，早應有好幾本專書討論它了。本書的出版不僅彌補了這個缺憾，它應該也是奠定張愛玲在中國文學史上地位的一個重要里程碑。

水晶是受過嚴格訓練的批評家，但他絕不賣弄學問，也不寫學院體一般人不耐讀的文章，儘管他討論的是「神話結構」、「意象」、「象徵」之類西洋學院批評家最愛討論的題目。他的文評，同他的散文、書信一樣總是清新可讀，而且引用了不少詩詞名句，說理時也盡可能多用意象、暗喻，給人一個華麗的印象。這種講究文句的文評，當代英美批評家很少有人嘗試，倒使我想起了維多利亞後期的批評家貝特 Walder Pater。近年來，以一個作家為對象的批評專書絕少（我僅能想起周誠真的「李賀論」），水晶的新著可說是本

示範的文藝批評，它研究的對象又是這樣一位重要的作家，二者相得益彰，應該值得每個愛好文藝讀者的注意。

尋張愛玲不遇

松下問童子，言師採藥去。祇在此山中，雲深不知處。

賈島：「尋隱者不遇」

我是九月底從美國東部到加州柏克萊城的。一到柏城，手裡還提著兩件行李，便忙著問路，找到張愛玲女士的住所。

那是鬧中取靜——或者說，靜中取鬧——的一條支路，沿街種有洋梧桐，張女士的那大型公寓門前，臺階上便黏有幾片落葉，金焦掌似的，「在秋陽裡靜靜睡著，它和它的愛①。」

我想起胡蘭成先生在「今生今世」裡寫的，張女士住在上海大西路時的情景來。也一樣是公寓房子，門前電車噹噹經過，整個上海的天光雲影都在她腳下。是她說的，「我每天聽不見電車的聲音，睡不著覺。」然而「隔著